

股票代码:603606

股票简称:东方电缆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三月
公司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起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无效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经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核对,认为公司各项条件均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一)本次发行概况
(二)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种类为可转换为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发行规模
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含 80,000.00 万元),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四)票面价值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五)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六)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七)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年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P \times i$$

I:指年利息;
P: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年一年的当日。如当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让该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债券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八)转股股数确定方式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 \div P$,并以去尾法取一整数。

其中:
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转股时不足转股一股部分金额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下一个 5 个交易日以内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九)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在发生过大额增发、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作相应调整,调整后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该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_1)$;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_1+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_1+k)$ 。

其中:P₀为调整前转股价格,P₁为调整后转股价格,n₁为派送或转增股本,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现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下一个 5 个交易日以内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1、修正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在本次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_1)$;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_1+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_1+k)$ 。

其中:P₀为调整前转股价格,P₁为调整后转股价格,n₁为派送或转增股本,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现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下一个 5 个交易日以内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1、修正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在本次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_1)$;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_1+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_1+k)$ 。

其中:P₀为调整前转股价格,P₁为调整后转股价格,n₁为派送或转增股本,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现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下一个 5 个交易日以内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二)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1、修正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在本次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_1)$;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_1+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_1+k)$ 。

其中:P₀为调整前转股价格,P₁为调整后转股价格,n₁为派送或转增股本,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现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下一个 5 个交易日以内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三)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1、修正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在本次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_1)$;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_1+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_1+k)$ 。

其中:P₀为调整前转股价格,P₁为调整后转股价格,n₁为派送或转增股本,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现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下一个 5 个交易日以内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四)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1、修正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在本次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_1)$;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_1+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_1+k)$ 。

其中:P₀为调整前转股价格,P₁为调整后转股价格,n₁为派送或转增股本,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现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下一个 5 个交易日以内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五)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1、修正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在本次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_1)$;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_1+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_1+k)$ 。

其中:P₀为调整前转股价格,P₁为调整后转股价格,n₁为派送或转增股本,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现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下一个 5 个交易日以内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六)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1、修正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在本次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_1)$;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_1+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_1+k)$ 。

其中:P₀为调整前转股价格,P₁为调整后转股价格,n₁为派送或转增股本,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现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下一个 5 个交易日以内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七)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1、修正转股价格的调整及修正
在本次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_1)$;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_1+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_1+k)$ 。

其中:P₀为调整前转股价格,P₁为调整后转股价格,n₁为派送或转增股本,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现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下一个 5 个交易日以内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优先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拟变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3)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担保人或(如有)或者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5)拟变更、解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

(6)发生其他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7)修订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8)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并授权的事项。

2、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董事;

(2)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3)债券受托管理人;

(4)法律、行政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

(2)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 15 日前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利害关系人发出。

(三)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8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前次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本次拟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高端海洋能源装备系统应用示范项目 150,518.00 63,117.29 56,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4,000.00 63,117.29 80,000.00

合计 174,518.00 63,117.29 136,0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的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八)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开户信息。

(九)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十)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财务会计制度及管理
1、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预案中关于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财务数据均摘自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若以下财务报表合计数字与各直接相加的和存在差异,则这些差异系因四舍五入造成的。)

(一)最近三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107.42 116,992.49 83,396.09

衍生金融资产 1,083.60 76.39 9,390.96

应收票据 117,191.75 79,473.17 55,397.71

应收账款 5,301.05 - -

预付款项 6,535.19 4,033.76 7,199.36

其他应收款 4,110.14 7,209.73 2,330.22

存货 62,483.83 54,469.40 70,153.13

其他流动资产 5,255.80 265.02 6,331.39

流动资产合计 296,415.27 271,834.53 231,840.10

长期股权投资 - - 264.59

固定资产 46,284.45 47,780.40 36,746.96

在建工程 18,951.13 5,553.63 10,381.74

无形资产 26,125.05 12,262.28 11,982.23

商誉 97.68 97.68 97.68

长期待摊费用 1,444.49 1,498.83 1,293.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26.66 911.72 716.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4.97 1,346.71 2,286.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898.45 69,451.26 63,770.00

资产总计 394,313.72 341,285.80 295,610.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615.99 99,800.00 97,940.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6.48 -

应付票据 59,611.61 18,485.00 16,041.81

应付账款 33,380.48 16,378.55 12,236.94

预收款项 24,500.09 23,200.48 6,233.48

应付职工薪酬 4,433.16 1,842.42 1,107.17

应交税费 6,344.05 2,908.31 369.49

其他应付款 1,438.29 1,086.38 721.41

流动负债合计 174,823.61 163,721.59 134,650.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499.21 500.35 353.55

递延收益 4,558.19 3,350.10 2,499.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2.54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20.94 4,150.75 2,853.25

负债合计 180,043.55 167,872.34 137,503.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410.45 50,313.73 37,270.91

资本公积 47,238.54 62,353.26 75,398.08

其他综合收益 921.06 - 6,373.60

盈余公积 12,582.21 8,096.60 6,373.60

未分配利润 84,247.19 49,159.85 35,889.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0,419.46 169,925.45 154,931.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8,764.04 336,484.57 294,542.30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8,736.11 335,730.92 226,661.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3.47 951.82 414.77

(二)最近三年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911.49 108,712.32 80,433.82

衍生金融资产 1,083.60 76.39 9,390.96

应收票据 117,191.75 79,473.17 55,397.71

应收账款 5,301.05 - -

预付款项 6,535.19 4,033.76 7,195.53

其他应收款 4,110.14 7,209.73 2,330.22

存货 62,483.83 54,469.40 70,153.13

其他流动资产 5,255.80 265.02 6,331.39

流动资产合计 296,415.27 271,834.53 231,840.10

长期股权投资 - - 264.59

固定资产 46,284.45 47,780.40 36,746.96

在建工程 18,951.13 5,553.63 10,381.74

无形资产 26,125.05 12,262.28 11,982.23

商誉 97.68 97.68 97.68

长期待摊费用 1,444.49 1,498.83 1,293.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26.66 911.72 716.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4.97 1,346.71 2,286.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898.45 69,451.26 63,770.00